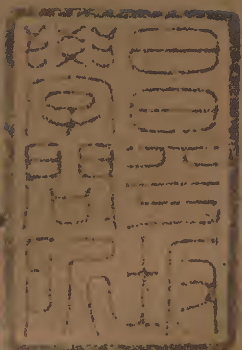


# 荆川稗編

卷之一百九  
老之一百十



庫	文	閣	内
一五三函	三〇〇九	漢	書
七架	六〇冊	類	

庫	文	閣	内
三六六函	三〇〇九	漢	書
一七架	六〇冊	類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3009
冊數	60 ( 55 )
函號	366 65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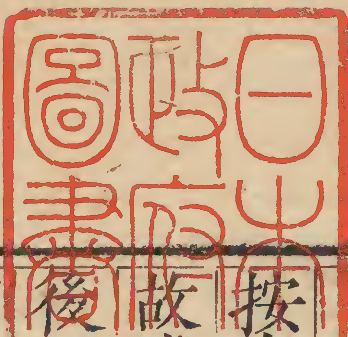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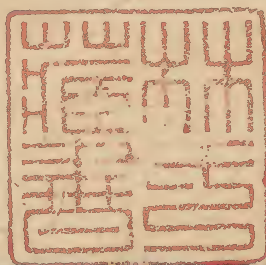
Kodak Gray Scale



Kodak, 2007 TM: Kodak







新刊唐荆川先生稗編卷之一百九

淺草文庫

門生歸安姚翼考校

戶

論唐和糴

馬端臨

按唐都關中而關輔土地所入不足以供軍國之用故常恃轉漕東南之粟而東南之粟必先至東都然後浮河渭沂流以入關是以其至也采難故開元以前歲若不登天子常移蹕就食於東都自牛仙客獻策和糴然後始免此行然肅代之後既無東幸之事東南餽餉稍不至則上下皇皇立有菜色之憂三代



以前京畿千里自甸服百里賦納總至於五百里米而五百里之外皆諸侯國不過任土作貢以輸王府而賦稅米粟則未嘗徵之當時宗廟百官有司與後世不殊然賦稅取之千里之內而自足不聞其責餉運於畿外之諸侯糴米粟於畿內之百姓也然則不能量入爲出以制國用雖竭天下之力以奉之多爲法以取之祇益見其不足耳

按古之國用食租衣稅而已毋俟於糴也平糴法始於魏李悝然豐則取之於民歉則捐以濟民凡以爲民而已軍國之用未嘗仰此歷代因之自唐始以和

糴充他用至於宋而糴遂爲軍餉邊儲一大事熙豐而後始有結糴寄糴依糴均糴博糴兌糴括糴等名何其多也推原其由蓋自真宗仁宗以來西北用兵糧儲缺乏遂以茶鹽貨物召商人入中而奸商黠賈遂至低價估貨高價入粟國家急仰軍儲又法令素寬致有此弊後來懲其弊所以只糴之於民而不復墮商人之計然至於計其家產而均敷之量其蓄積而括索之甚至或不償其直或強敷其數則其爲民病又有不可勝言者蓋始也官爲商所虧終也民又爲官所虧其失一也



宋和糴

宋志

和糴宋歲漕以廣軍儲實京邑河北河東陝西三路及內郡又自糴買以息邊民飛報之勞其名不一建隆初河北連歲大稔命使置場增價市糴自是率以為常咸平中嘗出內府綾羅錦綺計直緡錢百八十八萬銀三十萬兩付河北轉運使糴粟實邊繼而詔凡邊州積穀可給三歲則止大中祥符初三路歲豐仍令增糴廣蓄靡限常數後又時出內庫緡錢或數十萬或百萬別遣官經畫市糴中等戶以下免之初河東既下減其租賦有司言其地沃民勤頗多積穀請

每歲和市隨常賦輸送其直多折色給之京東西陝西河北缺兵食州縣括民家所積糧市之謂之推置取上戶版籍酌所輸租而均糴之謂之對糴皆非常制麟府州以轉餉道遠遣常參官就置場和糴河北又募商人輸芻粟於邊以要券取鹽及緡錢香藥寶貨於京師或東南州軍陝西則受鹽於兩池謂之入中陝西糴穀又歲預給青苗錢天聖以來罷不復給然發內藏金帛以助糴者前後不可勝數寶元中出內庫珠直緡錢三十萬付三司售之取其直以助邊費歐陽修奉使河東還言河東禁立邊地不許人耕



而私糴北界粟麥為兵儲最為大患遂詔苛嵐火山  
軍閑田立邊壕十里外者聽人耕然竟無益邊備歲  
此今日儲邊者所當知也  
 糴如故大抵入中利厚而商賈趨之罷三路入中悉  
 以見錢和糴縣官之費省矣熙寧五年詔以銀絹各  
 二十萬賜河東經畧安撫司聽人除買收本息封樁  
 備邊自是三路封樁所給甚廣或取之三司或取之  
 市易務或取之他路轉運司或賜常平錢或鬻爵給  
 度牒而出內藏錢帛不與焉七年以岷州入中者寡  
 令三司具東南及西鹽鈔法經久通行利病以聞知  
 熙州王韶建議以沿邊和糴以一分見緡九分西鈔

別約價募入中者凡邊部入中有闕則多出 或  
 饒益誘之以紓用度是歲河東立邊大稔韶都轉運  
 使李師中與劉庠廣糴積五年之蓄復命輔臣議更  
 與陝西立塞芻糧之法令轉運司增舊糴三分以所  
 糴虧羨為賞罰仍遣吏按視而陝西和糴或以錢茶  
 銀紬絹糴於弓箭手八年河東察訪使李承之言太  
和糴之弊在此  
 原路二稅外有和糴糧草官雖量予錢布而所得細  
 微民無所濟遇歲凶不蠲最為弊法繼而知太原韓  
 絳復請和糴於元數省三分罷支錢布乞精選才臣  
 講求利害詔委陳安石元豐元年安石奏河東十三



州二稅以石計凡三十九萬二千有餘而和糴數八十三萬四千有餘所以歲凶仍輸者以稅輕軍儲不可闕故也舊支錢布相半數既奇零以鈔貿易畧不收半公家實費百姓乃得虛名欲自今罷支糴錢歲以其錢令立邊州郡和市封樁卽歲災以填所蠲數年豐則三歲一免其輸朝廷以爲然始詔河東歲給和糴錢八萬餘緡並罷以其錢付漕司如安石議因用安石爲河東轉運使其後經畧使呂惠卿復請別議立法除河外三州理爲邊郡宜免餘十一州可槩均糴下有司議以歲和糴見數十分之裁其二用八

分爲額隨戶邑高下裁定毋更給錢歲災同秋稅蠲放以轉運司應給錢補之災不及五分聽以久例支移遂易和糴之名爲助軍糧宣和中罷畿內和糴自熙寧以來和糴入中之外又有坐倉博糴結糴俵糴兌糴寄糴括糴勸糴均糴等名其曰坐倉熙寧二年令諸軍餘糧願糴入官者計價支錢復儲其米於倉王珪奏曰外郡用錢四十可致斗米於京師今京師乏錢反用錢百坐倉糴斗米此極非計司馬光曰坐倉之法蓋因小郡乏米而庫有餘錢故反就軍人糴米以給次月之糧出於一時急計耳今京師有七



年之儲而府庫無錢更糴軍人之米使積久陳腐其  
 為利害非臣所知呂惠卿曰今坐倉得米百萬石則  
 減東南歲漕百萬石轉易為錢以供京師何患無錢  
 光曰臣聞江淮之南民間乏錢謂之錢荒而土宜杭  
 稻彼人食之不盡若官不糴取以供京師則無所發  
 泄必甚賤傷農夫矣且民有米而官不用米民無錢  
 而官必使之出錢豈通財利民之道乎不從明年又  
 慮元價錢神龍衛及諸司每石等第增錢收糴仍聽  
 行於河北東陝西諸路元符以後有低價抑糴之弊  
 詔禁止之其曰博糴熙寧七年博糴倍常詔河北轉運提舉司

置場以常平及省倉歲用餘糧減直聽民以絲綿綾  
 絹增價博買俟秋成博糴崇寧五年又詔陝西錢重  
 物輕委轉運使措置以銀絹絲紬之類博糴斛斗以  
 平物價其曰結糴熙寧八年結糴先散錢後徵穀劉佐體量川茶因便結  
 糴熙河路軍儲得七萬餘石詔運給焉未幾商人王  
 震言結糴多散官或浮浪之人有經年方輸者詔措  
 置熙河財用孫迥究治以聞迥奏總管王君萬負熙  
 河兩川結糴錢十四萬六百三十餘緡銀三百餘兩  
 乃遣蔡確馳往本路劾之君萬及高遵皆坐借結糴  
 違法市易降黜有差崇寧初蔡京行於陝西盡括民



財以充數五年以星變講修闕政罪陝西河東結糴對糴其曰俵糴熙寧八年令中書計運米百萬石費約三十七萬緡帝恠其多王安石因言俵糴非特省六七十萬緡歲漕之之費且河北入中之價權之在我遇斗斛貴住糴卽百姓米無所糴自然價損非惟實邊亦免傷農乃詔歲以末鹽鈔錢在京粳米六十萬貫石付都提舉市易司貿易度民田入多寡豫給錢物秋成於澶州北京及緣邊入米麥粟封椿卽物價踴權止入中聽糴便司兌用須歲豐補價紹聖三年呂大忠之言召農民相保豫貸官錢之半循稅限

預給錢于在京之民使輸于邊

催科餘錢至夏秋用時價隨所輸貼納崇寧中蔡京令坊郭鄉村以等第給錢俟收以時價入粟邊郡弓箭手青唐蕃部皆然用俵多寡爲官吏賞罰其曰兌糴熙寧九年詔淮南常平司於麥熟州郡及時兌糴元祐二年嘗以麥熟下諸路廣糴詔後價若與本相當卽許變轉兌糴其曰寄糴元豐二年糴便糧草王子淵論綱舟利害因言商人入中歲小不登必邀厚價故設內郡寄糴之法以權輕重七年詔河北羸定二州所糴數以鉅萬而散於諸郡寄糴恐緩急不相及不若致商人自運李南公王子淵俱言寄糴行已



久且近都倉緩急運致非難於是寄糴卒不罷其曰  
 括糴元符元年涇原經畧使請並邊糴買豫榜  
 諭民毋得與公家爭糴即官儲有之括索羸糧之家  
 量存其所用盡糴入官其曰強糴勸糴均糴政和元年童  
 貫宣撫陝西議行之鄜延經畧使即言勸糴非可  
 以久行均糴先入其斛斗乃給其直於有斛斗之家  
 未有害也坊郭之人素無斛斗必須外糴轉有煩費  
 疏奏坐貶五年言者謂均糴法嚴然已糴而不償其  
 直或不度州縣之办數數過多有一戶糴數百石者  
 乃詔諸路毋輒均糴既而州縣以和糴為名低裁其

價轉運司程督愈峻科率倍於均糴詔約止之宣和  
 四年荆湖南北均糴以家業為差勸糴之法其後寢  
 及於新邊鄆郭州積石軍蕃部患之自熙寧以來王  
 韶開熙河章惇營溪洞沈起劉彝啓交趾之隙韓存  
 寶林廣窮乞弟之役費用科調益繁陝西宿兵既多  
 元豐四年六路大舉西討軍費最甚於他路帝先慮  
 科役擾民令趙禹廉問頗得其事又以糧餉麓惡欲  
 械斬河東涇原漕臣以勵其餘卒以師興役衆鮮克  
 辦給又李稷為鄜延漕臣督運詔許斬知州以下乏  
 軍興者民苦摺運多散走所殺至數千人道斃者不



在焉於是文彥博奏言關陝人戶昨經調發不遺餘力死亡之餘疲瘵已甚爲今之計正當勞來將士安撫百姓全其瘡痍使得蘇息明年優詔嘉答初西師無功議者慮朝廷再舉自是帝大感悟申飭邊臣固境息兵關中以蘇哲宗卽位諸老大臣維持初政益務綏靜邊郡類無調發第令諸路廣糴以備蓄積及詔陝西麟府州計五歲之糧而已紹聖初乃詔河北鎮定瀛州糴十年之儲餘州七年其後陝西諸路又連歲興師及進築鄯湟等州費資糧不可勝計元符二年涇原經畧使章粲諫曰伏見興師以來陝西庶

倉廩儲蓄內外一空前後資貸內藏金帛不知其幾千萬數卽今所在糧草盡乏漕臣計無所出文移指空而已今者正休兵息民清心省事之時唯深察臣言裁決斯事若更詢主議大臣竊恐專務興師上誤聖聽主議大臣指章悖也時內藏空乏陝西諸路以軍賞銀絹數寡請給於內藏庫詔以絹五十萬予之帝謂近臣曰內庫絹才百萬已輟其半矣蔡京用事復務拓土勸徽宗招納青唐用王厚經置費錢億萬用大兵凡再始克之而湟州戍兵歲費錢一千二十四萬九千餘緡五年熙河蘭湟運使洪中孚言本道



青稞畝收五石粒當大麥之三異時人糧給精米馬料給青稞率皆八折不惟人馬之食目足而價亦相當今邊臣不燭事情精米青稞與造米大麥一例抵斗給散卽公有一分之耗私有一分之贏會計一路歲費斛斗一百八十萬雜色五十萬外青稞一百三十萬抵斗歲費二十六萬石石三十緡計緡準今時銀一錢五分計七百八十八萬帝慮其米似鹿將士或有飢色乃命九折明年復令計斗給散竟罷九折又於陝西建四都倉平夏城曰裕財鎮戎軍曰裕軍通陝砦曰裕民西安州曰裕邊自夏人叛命諸路皆謀進築陝以西保甲皆運糧

後童貫又自將兵築靖夏制戎伏羌等城窮討深入凡六七年至宣和末饋餉空乏廊延至不能支旬月時邊臣爭務開邊夔峽嶺南不毛之地草創郡邑調取於民費出於縣官不可勝計最後有燕山之役雄霸等州倉廩皆竭兵士飢忿有擲瓦石擊守貳刃將官者燕山郭藥師所將常勝一軍計口給錢廩月費米三十萬石錢一百萬緡河北之民力不能給於是免夫之議興初黃河歲調夫修築埽岸其不卽役者輸免夫錢熙豐間淮南科黃河夫夫錢十千富戶有及六十夫者劉誼蓋嘗論之及元祐中呂大防等主



回河之議力役既大因配夫出錢大觀中修滑州漁池埽始盡令輸錢帝謂事易集而民不煩乃詔凡河堤合調春夫盡輸免夫之直定為永法及是王黼建議乃下詔曰大兵之後非假諸路民力其克有濟諭民國事所當竭力天下並輸免夫錢夫二十千淮浙江湖嶺蜀夫三十千凡得一千七百餘萬緡河北郡盜因是大起南渡三邊饋餉糴事所不容已紹興間於江浙湖南博糴多者給官告少者給度牒或以鈔引類多不售而吏緣為奸人情大擾於是減其價以誘積粟之家初不拘於官編之戶凡降金銀錢帛而

州縣阻節不即還者官吏竝徒二年廣東轉運判官周綱糴米十五萬石無擾及無陳腐撫州守臣劉汝翼餉兵不匱及勸誘賑糴流離皆轉一官七年以饒州之糴石取耗四斗罪其郡守自是和糴者計剩科罪十三年荆湖歲稔米斗六七錢乃就糴以寬江浙之民孝宗乾道三年秋江浙淮閩淫雨詔州縣以本錢坐倉收糴毋強配於民四年糴本給會子及錢銀石錢二貫五百文寶慶三年監察御史汪剛中言和糴之弊其來非一日矣欲得其要而革之非禁科抑不可夫禁科抑莫如增米價此已試而有驗者望飭



所司奉行有旨從之紹定元年錫銀會度牒於湖廣  
總所令和糴米七十萬石餉軍五年臣僚言若將民  
間合輸緡錢使輸斛斗免令賤糶輸錢在農人亦甚  
有利此廣糴之良法也從之開慶元年沿江制置司  
招糴米五十萬石湖南安撫司糴米五十萬石兩浙  
轉運司五十萬石淮浙發運司二百萬石江東提舉  
司三十萬石江西轉運司五十萬石湖南轉運司二  
十萬石太平州一十萬石淮安州三十萬石高郵軍  
五十萬石連水軍一十萬石廬州一十萬石並視時  
以一色會子發下收糴以供軍餉

### 青苗法

宋史

初神宗既用王安石為參知政事安石為帝言天下  
財利所當開闢歛散者帝然其說遂創立制置三司  
條例司安石因請以著作佐郎編校集賢書籍呂惠  
卿為制置司檢詳文字自是專一講求立為新制欲  
行青苗之法蘇轍自大名推官上事召對亦除條例  
司檢詳文字安石出青苗法示之轍曰以錢貸民使  
出息二分本為利然出納之際吏緣為奸雖有法不  
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非理費用及其納錢雖  
富民不免違限如此則鞭笞必用州縣多事矣唐劉



并州和紉 卷之二十九 三十一  
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有尤之者晏曰使民僥倖得錢非國之福使吏倚法督責非民之便吾雖未嘗假貸而四方豐凶貴賤知之未嘗逾時有賤必糴有貴必糶以此四方無甚貴甚賤之病安用貸為晏之言漢常平法耳公誠能行之晏之功可立俟也安石自此逾月不言青苗會河北轉運司幹當公事王廣廉召議事廣廉嘗奏乞度僧牒數千道為本錢於陝西轉運司私行青苗法春散秋歛與安石意合至是請施行之河北於是安石決意行之而常平廣惠倉之法遂變而為青苗矣蘇轍以議不合罷而諸路提

舉官往往迎合安石之意務以多散為功富民不願取貧者乃欲得之即令隨戶等高下品配又令貧富相兼十人為保首王廣廉在河北一等戶給十五千等而下之至五等猶給一千民間喧然不以為便廣廉入奏謂民皆歡呼感德然言不便者甚眾右正言李常孫覺乞詔有司毋以強民時提舉府界常平事侯叔獻屢督提點府界縣鎮呂景散錢景以畿縣各有屯兵歲入課利僅能贍給又民戶嘗貸糧五十餘萬石尚悉以閣今條例又以買陝西鹽鈔錢五十萬緡為青苗錢給散恐民力不堪詔送條例司召提舉



井ノ系 卷之二十九  
司官至中書戒諭之王安石言若此諸路必顧望不敢推行新法第令條例司指揮從之三年判大名府韓琦言臣準散青苗詔書務在惠小民不使兼并乘急以要倍息而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所立條約乃自鄉戶一等而下皆立借錢貫陌三等以上更許增借坊郭戶有物業勝質當者亦依鄉戶例支借且鄉村上等戶并坊郭有物業者乃從來兼并之家今令多借之錢一千令納一千三百則是官自放錢取息與初詔絕相違戾又條約雖禁抑勒然須得上戶爲甲頭以任之民愚不慮久遠請時甚易納時甚難故自

制下以來上下惶惑皆謂若不抑散則上戶必不願請近下等第與無業客戶雖或願請必難催納將來必有行刑督索及勒干係書手與押耆戶長同保均倍之患去歲河朔豐稔米斗不過七八十錢若乘時多歛俟貴而糶不唯合古制無失陷兼民被實惠亦足收其羨贏今諸倉方糶而提舉司已亟止之意在移此糶本盡爲青苗錢則三分之息可爲已功豈暇更恤斯民久遠之患若謂陝西嘗行其法官有所得而民以爲便此乃轉運司因軍儲有缺適自冬及春雨雪及時麥苗滋盛定見成熟行於一時可也今乃



建官置司以爲每歲常行之法而取利三分豈陝西  
權宜之比哉兼初詔且於京東淮南河北三路試行  
俟有緒方推之他路今三路未集而遽盡於諸路置  
使非陛下憂民祖宗惠下之意乞盡罷提舉官第委  
提點刑獄官依常平舊法施行帝袖出琦奏示執政  
曰琦真忠臣朕始謂可以利民不意乃害民如此且  
坊郭安得青苗而使者亦強與之安石勃然進曰苟  
從其所欲雖坊郭何害因難琦奏曰陛下修常平法  
以助民至於收息亦周公遺法也如桑弘羊籠天下  
貨財以奉人主私用乃可謂興利之臣今抑兼并振

貧弱置官理財非所以佐私欲安可謂興利之臣乎  
曾公亮陳升之皆言坊郭不當俵錢與安石論難久  
之而罷帝終以琦說爲疑安石遂稱疾不出帝諭執  
政罷青苗法公亮升之欲卽奏詔趙抃獨俟安石出  
自罷之連日不決帝更以爲疑因令呂惠卿諭旨起  
安石安石入謝旣視事志氣愈悍面責公亮等由是  
持新法益堅詔以琦奏付制置條例司條例司疏列  
琦奏而辨析其不然琦復上疏曰制置司多刪去臣  
元奏要語唯舉大槩用偏辭曲難及引周禮國服爲  
息之說文其謬妄上以欺罔聖聽下以愚弄天下臣



辨人系  
卷之二  
竊以為周公立太平之法必無剝民取利之理但漢  
儒解釋或有異同周禮園廛二十而稅一唯漆林之  
征二十而五鄭康成乃約此法謂從官貸錢若受園  
廛之地貸萬錢者出息五百賈公彥廣其說謂如此  
則近郊十一者萬錢期出息一千遠郊二十而三者  
萬錢期出息一千五百甸稍縣都之民萬錢期出息  
二千如此則須漆林之戶取貸方出息二千五百當  
時未必如此今放青苗錢凡春貸十千半年之內便  
令納利二千秋再放十千至歲終又令納利二千則  
是貸萬錢者不問遠近歲令出息四千周禮至遠之

地出息二千今青苗取息過周禮一倍制置司言比  
周禮取息已不為多是欺罔聖聽且謂天下之人不  
能辨也且古今異宜周禮所載有不可施于今者其  
事非一若謂泉府一職可施行則制置司何獨舉注  
疏貸錢取息一事以詆天下之公言哉康成又注云  
王莽時貸以治產業者但計所贏受息無過歲什一  
公彥疏云莽時雖計本多少為定及其催科唯所贏  
多少假令萬錢歲贏萬錢催一千贏五千催五百餘  
皆據利催什一若贏錢更少則納息更薄比今青苗  
取利尤為寬少而王莽之外上自兩漢下及有唐更



不聞有貸錢取利之法今制置司遇堯舜之主不以二帝三王之道上裨聖政而貸錢取利更過莽時此天下不得不指以為非而老臣不可以不辨也况今天下田稅已重固非周禮什一之法更有農具牛皮鹽麩鞵錢之類凡十餘目謂之雜錢每夏秋起納官中更以紬絹斛斗低估令民以此雜錢折納又歲散官鹽與民謂之蠶鹽折納絹帛更有預買和買紬絹如此之類不可悉舉皆周禮田稅什一之外加歛之物取利已厚傷農已深奈何又引周禮國服為息之說謂放青苗錢取利乃周公太平已試之法此則誣

汙聖典蔽惑睿明老臣得不太息而慟哭也制置司又謂常平舊法亦糶與坊郭之人坊郭有物力戶未嘗零糶常平倉斛斗此蓋欲多借錢與坊郭有業之人以望收利之多妄稱周禮以為無都邑鄙野之限以文其曲說唯陛下詳之樞密使文彥博亦數言不便帝曰吾遣二中使親問民間皆云甚便彥博曰韓琦三朝宰相不信而信二宦者乎先是王安石陰結入內副都知張若水押班藍元震帝因使二人潛察府界俵錢事還言民皆情願無抑配者故帝益信之初羣臣進讀邇英畢帝問朝廷每更一事舉朝洶洶



荊川雜錄 卷之三百九  
何也司馬光曰青苗出息平民爲之尚能以蠶食下  
戶至飢寒流離况縣官法度之威乎呂惠卿曰青苗  
法願則取之不願不強也光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  
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不強富民亦不強也帝曰陝  
西行之久民不以爲病光曰臣陝西人也見其病不  
見其利朝廷初不許有司尚能以病民况法許之乎  
及拜官樞密副使光上章力辭至六七曰帝誠能罷  
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等法雖不  
用臣臣受賜多矣不然終不敢受命竟出知永興軍  
當是時爭青苗錢者甚衆翰林學士范鎮言陛下初

詔云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提舉司以戶等給錢皆令  
出三分之息物議紛紜皆云自古未有天子開課場  
者民雖至愚不可不畏後以言不行致仕臺諫官呂  
公著孫覺李常張戩程顥等皆以論青苗罷黜知毫  
州富弼知青州歐陽修繼韓琦論青苗之害且持之  
不行亦坐移鎮知陳留縣姜潛之官才數月青苗令  
下潛卽榜於縣門又移之鄉村各三日無人至遂撤  
榜付吏曰民不願矣府寺疑潛壅令使其屬按驗無  
違令者潛知不免卽移疾去知山陰縣陳舜俞不肯  
奉行移狀自劾曰方今小民匱乏願貸之人往往有



之譬如孺子見飴蜜孰不染指爭食然父母疾止之  
恐其積并足以生病故耆老戒其鄉黨父兄誨其子  
弟未嘗不以貸貫爲不善治生今乃官自出舉誘以  
便利督以威刑非王道舉也况正月放夏料五月放  
秋料而所斂亦在當月百姓得錢便出息輸納實無  
所利是使民一取青苗錢終身以及世世一歲嘗兩  
輸息錢乃別爲一賦以弊生民也坐謫南康軍鹽酒  
稅陝西轉運副使陳繹止環慶等六州毋散青苗錢  
且留常平倉物以備用條例司劾其罪詔釋之五月  
制置三司條例司罷歸中書以常平新法付司農寺

命集賢校理呂惠卿同判寺兼領田役水利七年帝  
患俵常平官吏多違法王安石請縣專置一主簿主  
給納役錢及常平不過五百員費錢三十萬貫耳從  
之帝以久旱爲憂翰林學士承旨韓維言畿縣近督  
青苗甚急往往鞭撻取足民至伐桑爲薪以易錢旱  
災之際重罹此苦帝頗感悟太皇太后亦嘗爲帝言  
聞民間甚苦青苗助役錢益罷之會百姓流離帝憂  
見顏色益疑新法不便欲罷之安石不悅屢求去四  
月出知江寧府然安石薦韓絳代相仍以呂惠卿佐  
之於安石所爲遵守不變元祐元年詔提舉官累年



積蓄錢穀財物盡椿作常平錢物委提點刑獄交管  
依舊常平倉法行之罷各縣專置主簿四月再立常  
平錢穀給歛出息之法限二月或正月以散及一半  
爲額民間絲麥豐熟隨夏稅先納所輸之半願伴納  
者止出息一分左司諫王巖叟監察御史上官均右  
正言王覲右司諫蘇轍御史中丞劉摯交章論復行  
青苗之非八月司馬光奏先朝散青苗本爲利民並  
取情願後提舉官速要見功務求多散或舉縣追呼  
或排門抄劄亦有無賴子弟謾昧尊長錢不入家亦  
有他人冒名詐請莫知爲誰及至追催皆歸本戶今

朝廷深知其弊故悉罷提舉官不復立額考校訪問  
人情安便欲下諸路提點刑獄申嚴州縣抑配之禁  
詔從之中書舍人蘇軾不書錄黃奏曰熙寧之法未  
嘗不禁抑配而其害至此民家量入爲出雖貧亦足  
若令分外得錢則費用自廣况子弟欺謾父母人戶  
冒名詐請似此本非抑配臣謂以散及一半爲額與  
熙寧無異今許人願請未免設法罔民使快一時非  
理之用而不慮後日催納之患二者皆非良法相去  
無幾今已行常平糶糴之法惠民之外官亦稍利何  
用二分之息以賈無窮之怨於是王巖叟蘇轍朱光



荆川系錄 卷之二十九  
庭王覲等復言臣等屢有封事乞罷青苗皆不蒙付  
外願盡付三省公議得失初同知樞密院范純仁以  
國用不足建請復散青苗錢四月之詔蓋純仁意也  
時司馬光以疾在告已而臺諫皆言其非不報光尋  
奏乞約束州縣抑配蘇軾又繳奏乞盡罷之光始大  
悟遂力疾入對尋詔常平錢穀止令州縣依舊法趁  
時糴糶青苗錢更不支俵除舊欠二分之息元支本  
錢驗見欠多少分料次隨二稅輸納

新刊唐荆川先生稗編卷之一百九

新刊唐荆川先生稗編卷之一百十

後學歸安吳人豹校

戶八

齊鹽鐵

管仲

桓公問於管子曰吾欲籍於臺雉何如管子對曰此  
毀成也吾欲籍於樹木管子對曰此伐生也吾欲籍  
於六畜管子對曰此殺生也吾欲籍於人何如管子  
對曰此隱情也桓公曰然則吾何以為國管子對曰  
唯官山海為可耳桓公曰何謂官山海管子對曰海  
王之國謹正鹽筴桓公曰何謂正鹽筴也正稅管子對



曰十口之家十人食鹽百口之家百人食鹽終月大

男食鹽五升少半少半猶劣薄也大女食鹽三升少半吾子

謂少男少女也食鹽二升少半此其大曆曆數也也鹽百升而

釜令鹽之重升加分彊分彊半合也釜五十也升加一彊

釜百也升加二彊釜二百也鐘二千十釜為鐘十鍾二萬

百鍾二十萬千鍾二百萬萬乘之國人數開口千萬

也禹禹讀為偶對也筴之商商計也日二百萬十日二千萬一

月六千萬萬乘之正九百萬也月人三十錢之籍為

錢三千萬今吾非籍之諸君謂老男老女也吾子而有二國

之籍者六千萬使君施令曰吾將籍於諸君吾子則

必囂號今夫給之鹽筴則百倍歸於上人無以避此

者數也○今鐵官之數曰一女必有一鍼一刀若其

事立若即然後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鈹大鈹曰鈹若其事立

行服連輦名輶輦居玉友者大車駕馬者也必有一斤一鋸一

錐一鑿若其事立不爾而成事者天下無有今鍼之

重加一也三十鍼一人之籍也刀之重加六五三

十五刀一人之籍也耜鐵之重加七三耜鐵人之籍

也其餘輕重皆准此而行然則舉臂勝事無不服籍

者○桓公曰然則國無山海不王乎管子曰因人之

山海假之名有海之國售鹽於吾國釜十五吾受而



官出之以百我未與其本事也受人之事以重相推此人用之數也○管子曰陰王之國有三而齊與在焉桓公曰此言可得聞乎管子對曰楚有汝漢之黃金而齊有渠展之鹽燕有遼東之煮此陰王之國也且楚之有黃金中齊有礬石也苟有操之不工用之不善天下倪而是耳使夷吾得居楚之黃金吾能令農毋耕而食女無織而衣今齊有渠展之鹽請君伐菹薪煮水爲鹽正而積之桓公曰諾十月始正至於正月成鹽三萬六千鍾召管子而問曰安用此鹽而可管子對曰孟春旣至農事且起大夫無得繕冢墓

理宮室立臺榭築墻垣北海之衆無得聚庸而煮鹽若此則鹽必坐長而十倍桓公曰善行事奈何管子對曰請以令糶之梁趙宋衛濮陽彼盡饋食之國也無鹽則腫守圉之國用鹽獨甚桓公曰諾乃以令使糶之得成金萬一千餘斤桓公召管子而問曰安用金而可管子對曰請以令使賀獻出正籍者必以金金坐長而百倍運金之重以衡萬物盡歸於君故此所謂用若挹於河海若輸之給馬此陰王之業○桓公曰衡謂寡人曰一農之事必有一耜一鈹一鎌一鋤一椎一鈺然後成爲農一車必有一斤一鋸一釘



一鑽一鑿一鉢音杰一軻然後成爲車一女必有一刀一  
錐一箴一鉢音杰然後成爲女請以令斷山木鼓山鐵  
是可以無籍而用足管子對曰不可今發徒隸而作  
之則逃亡而不守發民則下疾怨上邊竟有兵則懷  
宿怨而不戰未見山鐵之利而內敗矣故善者不如  
與民量其重計其贏民得其十君得其三有雜之以  
輕重守之以高下若此則民疾作而爲上虜矣

論鹽

馬端臨

按鹽之爲利自齊管仲發之後之爲國者權利日至  
其初也奪竈戶之利而官自煮之甚則奪商販之利  
而官自賣之然官賣未必能周徧而細民之食鹽者  
不能皆與官交易則課利反虧於商稅於是立爲蠶  
鹽食鹽等名分貧富五等之戶而俵散抑配之蓋唐  
張平叔所獻官自賣鹽之策而昌黎公所以駁議之  
者其慮已畧及此矣逮其極弊也則官復取鹽自賣  
別取其錢而人戶所納鹽錢遂同常賦無名之橫歛  
永不可除矣當時江南亦配鹽於民而徵米在後鹽  
不給而徵米如故其弊歷三百年而未除宇縣分割  
國自爲政而苛歛如出一轍異哉

唐鹽法

唐志



唐有鹽池十八井六百四十皆隸度支蒲州安邑解  
縣有池五總曰兩池歲得鹽萬斛以供京師鹽州五  
原有烏池白池瓦池細項池靈州有溫泉池兩井池  
今化馬池古鹽池  
長尾池五泉池紅桃池回樂池弘靜池會州有河池  
三州皆輸米以代鹽安北都護府有胡洛池歲得鹽  
萬四千斛以給振武天德黔州有井四十一成州駕  
州井各一果閬開通井百二十三山南西院領之邛  
眉嘉有井十三劔南西川院領之梓遂縣合昌渝盧  
資榮陵簡有井四百六十劔南東川院領之皆隨月  
督課幽州大同橫野軍有鹽屯每屯有丁有兵歲得

鹽二千八百斛下者千五百斛負海州歲免租為鹽  
二萬斛以輸司農青楚海滄隸杭蘇等州以鹽價市  
輕貨亦輸司農天寶至德間鹽每斗十錢乾元元年  
鹽鐵鑄錢使第五琦初變鹽法就山海井竈近利之  
地置鹽院游民業鹽者為亭戶免雜徭盜鬻者論以  
法及琦為諸州權鹽鐵使盡摧天下鹽斗加時價百  
錢而出之為錢一百一十自兵起流庸未復稅賦不  
足供費鹽鐵使劉晏以為因民所急而稅之則國足  
用於上鹽法輕重之宜以鹽吏多則州縣擾出鹽  
鄉因舊監置吏亭戶糴商人縱其所之江嶺去鹽遠



者有常平鹽每商人不至則減價以糶民官收厚利而人不知貴晏又以鹽生霖潦則鹵薄曠旱則上溜墳乃隨時為令遣吏曉導倍於勸農吳越楊楚鹽廩至數千積鹽二萬餘石有漣水湖州越州杭州四場嘉興海陵鹽城新亭臨平蘭亭永嘉大昌侯官富都十監歲得錢百餘萬緡以當百餘州之賦自淮北置巡院十三曰揚州陳許汴州廬壽白沙淮西甬橋浙西宋州泗州嶺南兗鄆鄭滑捕私鹽者姦盜為之衰息然諸道加權鹽錢商人舟所過有稅晏奏罷州縣率稅禁堰埭邀以利者晏之始至也鹽利歲纔四十

萬緡至大曆末六百餘萬緡天下之賦鹽利居半宮闈服御軍餼百官祿俸皆仰給焉明年而晏罷貞元四年淮西節度使陳少游奏加民賦自此江淮鹽每斗亦增二百為錢三百一十其後復增六十河中兩池鹽每斗為錢三百七十江淮豪賈射利或時倍之官收不能過半民始怨矣劉晏鹽法既成商人納絹以代鹽利者每緡加錢二百以備將士春服包估為汴東水陸運兩稅鹽鐵使許以漆器瑋瑁綾綺代鹽價雖不可用者亦高估而售之廣虛數以罔上亭戶冒法私鬻不絕巡捕之卒遍于州縣鹽估益貴商人



乘時射利遠鄉貧民困高估至有淡食者巡吏既多  
官冗傷財當時病之其後軍費日增鹽價寔貴有以  
穀數斗易鹽一升私糴犯法未嘗少息順宗時始減  
江淮鹽價每斗為錢二百五十河中兩池鹽斗錢三  
百增雲安渙陽塗畚三監其後鹽鐵使李鉤奏江淮  
鹽斗減錢十以便民未幾復舊方是時錡盛貢獻以  
固寵朝廷大臣皆餌以厚貨鹽鐵之利積于私室而  
國用耗屈摧鹽法大壞多為虛估率千錢不滿百三  
十而已兵部侍郎李巽為使以鹽利皆歸度支物無  
虛估天下糴鹽稅茶其贏六百六十五萬緡初歲之

利如劉晏之季年其後則三倍晏時矣兩池鹽利歲  
收百五十餘萬緡四方豪商猾賈雜處解縣主以郎  
官其佐貳皆御史鹽民田園籍於縣而令不得以縣  
民治之憲宗之討淮西也度支使皇甫鏞如劔南東  
西兩川山南西道鹽估以供軍貞元中盜鬻兩池鹽  
一石者死至元和中減死流天德五城鏞奏論死如  
初一斗以上杖背沒其車驢能捕斗鹽者賞千錢州  
縣團保相察比於貞元加酷矣自兵興河北鹽法羈  
縻而已至皇甫鏞又奏置摧鹽使如江淮摧法犯禁  
歲多及田弘正舉魏博歸朝廷穆宗命河北罷摧鹽



戶部侍郎張平叔議榷鹽法弊請糶鹽可以富國詔  
公卿議其可否中書舍人韋處厚兵部侍郎韓愈條  
詰之以爲不可平叔屈服宣宗卽位茶鹽之法益密  
以壕籬者鹽池之隄禁有盜壞與鬻鹽皆死鹽盜持  
弓矢者亦皆死刑判度支周墀又言兩池鹽盜販者  
迹其居處保社按罪鬻五石市二石亭戶盜糶二石  
皆死是時江吳羣盜以所剽物易茶鹽不受者焚其  
室廬吏不敢枝梧鎮戍場鋪堰埭以關通致富宣宗  
乃擇嘗更兩畿輔望縣令者爲監院官其後兵遍天  
下諸鎮擅利兩池爲河中節度使王重榮所有歲貢

鹽三千車中官田令攷募新軍五十四都餽轉不足  
乃倡議兩池復歸鹽鐵使而重榮不奉詔至舉兵反  
僖宗爲再出然而卒不能奪唐初無酒禁乾元元年  
京師酒貴肅宗以廩食方屈乃禁京城酤酒期以麥  
熟如初二年飢復禁酤非光祿祭祀燕蕃客不御酒  
廣德二年定天下酤戶以月收稅建中元年罷之三  
年復禁民酤以佐軍費置肆釀酒斛收直三千州縣  
總領醕薄私釀者論其罪尋以京師四方所奏罷榷  
貞元二年復禁京城畿縣酒天下置肆以酤者斗錢  
百五十免其徭役獨淮南忠武宣武河東榷麴而已



元和六年罷京師酤肆以權酒錢隨兩稅青苗歛之  
大和八年遂罷京師權酤凡天下權酒為錢百五十  
六萬餘緡而釀費居三之一貧戶逃酤不在焉昭宗  
世以用度不足易京畿近鎮麴法復權酒以贍軍鳳  
翔節度使李茂貞方顯其利按兵請入奏利害天子  
遽罷之初德宗納戶部侍郎趙贊議稅天下茶漆竹  
木十取一以為常平本錢及出奉天乃悼悔下詔亟  
罷之及朱泚平佞臣希意興利者益進貞元九年諸  
道鹽鐵使張洄奏出茶州縣若山及商人要路以三  
等定估十稅其一自是歲得錢四十萬緡穆宗即位

兩鎮用兵帑藏空虛禁中起百尺樓費不可勝計鹽  
鐵使王播圖寵以自幸乃增天下茶稅率百錢增五  
十江淮浙東西嶺南福建荆襄茶播自領之兩川以  
戶部領之天下茶加斤至二十兩播又奏加取焉右  
拾遺李珣上疏諫曰權率起於養兵今邊境無虞而  
厚斂傷民不可一也茗飲人之所資重稅則價必增  
貧弱益困不可二也山澤之饒其出不訾論稅以售  
多為利價騰踊則市者稀不可三也其後王涯判二  
使置權茶使徙民茶樹於官場焚其舊積者天下大  
怨令狐楚代為鹽鐵使兼權茶使復令納權加價而



巴李石為相以茶稅皆歸鹽鐵復貞元之制武宗卽位鹽鐵轉運使崔珙又增江淮茶稅是時茶商所過州縣有重稅或掠奪舟車露積雨中諸道置邸以收稅謂之塌地錢故私販益起大中初鹽鐵轉運使裴休著條約私鬻三犯皆三百斤乃論死雇載三犯至五百斤居舍僮保四犯至千斤者皆死園戶私鬻百斤以上杖背三犯加重徭伐園失業者刺史縣令以縱私鹽論廬壽淮南皆加半稅私商給自首之帖天下稅茶增倍貞元鐵凡銀銅鐵錫之冶一百六十八陝宣潤饒衢信五州銀冶五十八銅冶九十六鐵山五

錫山二鉛山四汾州礬山七德宗時戶部侍郎韓洄建議山澤之利宜歸王者自是皆隸鹽鐵使元和初天下歲采銀萬二千兩銅二十六萬六千斤鐵二百七萬斤錫五萬斤鉛無常數開成元年復以山澤之利歸州縣刺史選吏主之其後諸州牟利以自殖舉天下不過七萬餘緡不能當一縣之茶稅及宣宗增河湟戍兵衣絹五十二萬餘疋鹽鐵轉運使裴休請復歸鹽鐵使以供國用天下歲率銀一萬五千兩銅六十五萬五千斤鉛十一萬四千斤錫萬七千斤鐵五十三萬二千斤



宋鹽法

宋志

鹽之類有二引池而成者曰顆鹽周官所謂監鹽也  
 煮海煮井煮鹹而成者曰末鹽周官所謂散鹽也宋  
 自削平諸國天下鹽利皆歸縣官官鬻通商隨州郡  
 所宜然亦變革不常而尤重私販之禁引池為鹽曰  
 解州解縣安邑兩池墾地為畦引池水沃之謂之種  
 鹽水耗則鹽成籍民戶為畦夫官廩給之復其家募  
 巡邏之兵百人目為護寶都歲二月一日墾畦四月  
 始種八月乃止安邑池每歲歲種鹽千席解池減二  
 十席以給本州及三京京東之濟兗曹濮單鄆州廣

濟軍京西之猾鄭陳潁汝許孟州陝西之河中府陝  
 虢州慶成軍河東之晉絳慈隰州淮南之宿亳州河  
 北之懷州及澶州諸縣之在河南者凡禁權之地官  
 立標識候望以曉民其通商之地京西則蔡襄鄧隨  
 唐金房均郢州光化信陽軍陝西則京兆鳳翔府同  
 華耀乾商涇原邠寧儀渭鄜坊丹延環慶秦隴鳳階  
 州保安鎮戎軍及澶州諸縣之在河北者顆末鹽  
 皆以五斤為斗顆鹽之直每斤自四十四至三十四  
 錢有三等至道二年兩池得鹽三十七萬三千五百  
 四十五席席一百一十六斤半三年鬻錢七十二萬



八千餘貫咸平中度支使梁鼎言陝西沿邊解鹽請  
勿通商官自鬻之杜承睿言鄜延環慶儀渭等州自  
禁青鹽之後今商人入芻粟運解鹽於邊貨鬻其直  
與青鹽不至相懸是以民食賤鹽須至畏法而蕃部  
青鹽難售今聞運解鹽於邊欲與內地同價邊民必  
冒法圖利却入蕃界私販青鹽是助寇資而結民怨  
矣詔罷之天聖八年上書者言縣官禁鹽得利微而  
為害博兩池積鹽為阜其上生木合抱數莫可較宜  
聽通商平估以售可以寬民力詔翰林學士盛度御  
史中丞王隨議更其制度因畫通商五利上之曰方

禁商時代木造船輦運兵民不勝疲勞今去其弊一  
利也陸運既差帖頭又役車戶貧人懼役連歲逋逃  
今悉罷之二利也船運有沉溺之患網利侵盜雜以  
泥沙硝石其味苦惡疾生重脰今皆得食真鹽三利  
也錢幣國之貨泉欲使流通流富家多藏雖不出民用  
益蹙今歲得商人出緡錢六十餘萬助經費四利也  
歲減鹽官兵卒畦夫傭作之給五利也十月詔罷權  
法聽商人入錢若金銀京師推貨務受鹽兩池行之  
一年增緡錢十五萬康自元昊反聚兵西鄙竝邊入  
中芻粟者寡縣官急於兵食調發不足因聽入中芻

今世有入中而無權法



井人利給 卷之二十一  
粟予券趨京師權貨務受錢若金銀入中他貨與券  
償以池鹽繇是羽毛筋角膠漆鐵炭瓦木之類一切  
以鹽易之猾商貪吏表裏為奸至入椽木二佑錢千  
給鹽一大席為鹽二百二十斤虛費池鹽不可勝計  
鹽直益賤販者不行公私無利慶曆二年復京師權  
法凡商人虛估受券及已受鹽未鬻者皆計直輸虧  
官錢內地州軍民間鹽悉收市入官官為置場增價  
出之復禁永興同華耀河中陝號解晉絳慶成十一  
州軍商鹽官自輦運以衙前主之又禁商鹽私入蜀  
置折博務於永興鳳翔聽人入錢若蜀貨易鹽趨蜀

中以售久之東南鹽地悉復禁權兵民輦運不勝其  
苦州郡騷然所得鹽利不足以佐縣官之急竝邊務  
誘人入中芻粟皆為虛估騰踴至數倍大耗京師錢  
幣帑藏益虛太常博士范祥闔中人也熟其利害嘗  
謂兩池之利甚博而不能少助邊計者公私侵漁之  
害也儻一變法歲可省度支緡錢數十百萬乃畫策  
以獻是時韓琦為樞密副使其在淮南曰楚州鹽城  
監歲鬻四十一萬七千餘石通州豐利監四十八萬  
九千餘石泰州海陵監如臯倉小海場六十五萬六  
千餘石各給本州及淮南之廬和舒蘄黃州無為軍



荆ノ系  
卷之二十一  
江南之江寧府宣洪袁吉筠江池太平饒信歙撫州  
廣德臨江軍兩浙之常潤湖睦州荆湖之江陵安復  
潭鼎岳鄂衡永州漢陽軍海州場歲鬻四十七萬七  
千餘石漣水軍場十一萬五千餘石各給本州軍及  
京東之徐州淮南之光泗濠壽州兩浙之杭蘇湖常  
潤州江陰軍凡鹽之入置倉以受之又置轉般倉二  
一於真州以受通泰楚五倉鹽一於漣水軍以受海  
州漣水鹽江南荆湖歲漕米至淮南受鹽以歸東南  
鹽利視天下為最厚鹽之入官淮南兩浙之溫台明  
斤為錢四杭秀為錢六廣南為錢五其出視去鹽道

里遠近而上下其估利有至十倍者咸平四年秘書  
丞孫冕請令江南荆湖通商賣鹽緣邊折中糧草在  
京入納金銀錢帛則公私皆便為利寔多設慮淮南  
因江南荆湖通商或至年額稍虧則國家折中糧草  
足贍邊兵中納金銀實之官庫且免和雇車乘差擾  
民戶冒寒涉遠借如荆湖運錢萬貫淮南運米千石  
以地里脚力送至窮邊則官費民勞何啻數倍詔吏  
部侍郎陳恕等議恕等謂江湖官賣鹽蓋近煮海之  
地欲息犯禁之人今若通商住賣官鹽立乏一年課  
額冕議遂寢至天禧初始募人入緡錢粟帛京師及



并人系給  
淮浙江南荆湖州軍易鹽明道二年參知政事王隨  
建言淮南鹽初甚善自通泰楚運至真州自真州運  
至江浙荆湖綱吏舟卒侵盜販鬻從而雜以沙土涉  
道愈遠雜惡殆不可食吏卒坐鞭笞徒配相繼而莫  
能止比歲運河淺涸漕輓不行遠州村民頓乏鹽食  
而淮南所積一千五百萬石至無屋以貯則露積苦  
覆歲以損耗又亭戶輸鹽應得本錢或無以給故亭  
戶貧困往往起為盜賊其害如此願權聽通商三五  
年使商人入錢京師又置折博務於揚州使輸錢及  
粟帛計直予鹽鹽一石約售錢二千則一千五百萬

石可得緡錢三千萬以資國用一利也江湖遠近皆  
食白鹽二利也歲罷漕運糜費風水覆溺舟人不陷  
刑辟三利也昔時漕鹽舟可移以漕米四利也商人  
入錢可取以償亭戶五利也詔知制誥丁度等議皆  
謂聽通商恐私販肆行侵蠹縣官請益漕船運至諸  
路使皆有二三年之蓄復天禧元年制聽商人入錢  
粟京師及淮浙江南荆湖州軍易鹽在通楚泰海真  
揚漣水高郵貿易者毋得出城餘州聽詣縣鎮毋至  
鄉村其入錢京師者增鹽予之并勅轉運司經畫本  
錢以償亭戶詔皆施行景祐二年諸路博易無利遂



罷而入錢京師如故康定元年詔商人入芻粟陝西  
竝邊願受東南鹽者加數與之謂河北穀賤三司因  
請內地諸州行三說法亦以鹽代京師所給緡錢糴  
二十萬石至慶曆二年又詔入中陝東河東粟持券  
至京師償以錢及金帛各半之不願受金帛者予茶  
鹽香藥惟其所欲而東南鹽利厚商旅皆願得鹽八  
年河北行四說法鹽居其一而竝邊芻粟皆有虛估  
騰踊至數倍券至京師反爲蓄賈所抑鹽百八斤舊  
售錢十萬至是六萬商人以賤估售券取鹽不復入  
錢京師帑藏益乏皇祐二年復入錢京師法視舊錢

數稍增予鹽而竝邊入中先得券受鹽者河東陝西  
入芻粟直錢十萬止給鹽直七萬河北又損爲六萬  
五千且令入錢十萬於京師廼聽兼給謂之對貼自  
是入錢京師稍復故初天聖九年三司請權貨務入  
錢售東南鹽以百八十萬三千緡爲額復增至四百  
萬緡廣益江湖運鹽既雜惡官估復高故百姓利食私鹽  
而竝海民以魚鹽爲業用工省而得利厚繇是不逞  
無賴盜販者衆捕之急則起爲盜賊江淮間雖衣冠  
士人徇於厚利或以販鹽爲事江西則虔州地連廣  
南而福建之汀州亦與虔接虔鹽弗善汀州不產鹽



二州民多盜販廣南鹽以射利每歲秋冬農事纔畢恒數十百爲羣持甲兵旗鼓往來虔汀漳潮循梅惠廣八州之地所至劫人穀帛掠人婦女與巡捕吏卒鬪格至殺傷吏卒則起爲盜依阻險要步不能得或赦其罪招之歲月浸淫滋多而州官糴鹽歲纔及百萬斤慶曆中廣東轉運使李敷請運廣州鹽於南雄州以給虔吉而發運使許元以爲不可遂止嘉祐以來或請商販廣南鹽入虔汀所過州縣收筭或請放虔汀漳循梅潮惠七州鹽通商或謂第歲運淮南鹽七百萬斤至虔二百萬斤至汀民間足鹽寇盜自息

論者不一先嘗遣職方員外郎黃炳乘傳會議謂虔食淮南鹽已久不可改第損近歲所增官估斤爲錢四十以人戶夏秋稅率百錢令糴鹽二斤隨夏稅入錢償官詔用炳等策然歲增糴六十餘萬斤江西提點刑獄蔡挺制置鹽事乃令民首納私藏兵械給巡捕吏卒而販黃魚籠挾鹽不及二十斤徒不及五人不以甲兵自隨者止輸筭勿捕熙寧初江西鹽課不登三司提點刑獄張頡言虔州官鹽鹵濕雜惡輕不及斤而價至四十七錢嶺南盜販入虔以斤半當一斤純白不雜賣錢二十以故虔人盡食嶺南鹽乃議



稍減虔鹽價更擇壯舟團爲十綱以使臣部押後蔡  
挺以贛江道險議令鹽船三歲一易仍以鹽純雜增  
虧爲綱官舟人殿最鹽課遂敷盜販衰止自挺去法  
十廢五六請復之便詔從之及章惇察訪湖南措置  
般運廣鹽添額出賣然未及行惇旣參政有邾亶者  
邪儉銳進素爲惇所喜迎合惇意推倣湖南之法乞  
運廣鹽於江西卽遣蹇周輔往江西相度周輔承望  
惇意奏言虔州運路險遠淮鹽至者不能多人苦淡  
食廣東鹽不得輒通盜販公行淮鹽官以九錢致一  
斤若運廣鹽盡會其費減淮鹽一錢而其鹽更善運

路無阻請罷運淮鹽通般廣鹽一千萬斤於江西虔  
州南安軍復均淮鹽六百一十六萬斤於洪吉筠袁  
撫臨江建昌興國軍以補舊額舊江西鹽場許民買  
撲周輔悉籍於官賣之六年周輔爲戶部侍郎復奏  
湖南郴道州隣接韶連可以通運廣鹽數百萬却均  
舊賣淮鹽於潭衡永金邵等州立準江西廣東見法  
仍舉邾亶初議郴全道三州亦賣廣鹽上詔施行之  
額利增加一方騷然崇寧元年蔡京議更鹽法遂變  
鈔法時鈔法紛易公私交弊四年侍御史毛注言崇  
慶以來鹽法頓易元豐舊制不許諸路以官船迴載



爲轉運司之利許人任使用鈔請鹽般載於所詣州縣販易而出賣州縣用爲課額提舉鹽事司苛責郡縣以賣鹽多寡爲官吏殿最一有循職養民不忍侵克則指爲沮法必重奏劾遣黜州縣孰不望風畏威競爲刻虐由是東南諸州每縣三等以上戶俱以物產高下勒認鹽數之多寡上戶歲限有至千緡第三等末戶不下三五十貫籍爲定數使依數販易以足歲額稍或愆期鞭撻隨之一縣歲額有三五萬緡今用爲常額寔爲害之大者又言朝廷自昔謹三路之備糧儲豐溢其術非他惟鈔法流通上下交信東南

末鹽錢爲河北之備東北鹽爲河東之備解池鹽爲陝西之備其錢竝積於京師隨所積多寡給鈔於三路如河北糧草鈔至京竝支見錢號飛鈔法河東三路至京半支見錢半支銀細絹陝西解鹽鈔則支請解鹽或有泛給鈔亦以京師錢支給爲錢積於京師鈔行於三路至則給錢不復滯留當時商旅皆悅爭運糧草入於邊郡商賈旣通物價亦平官司上下無有二價斗米止百餘錢束草不過三十邊境倉廩所在盈滿自崇寧來鈔法屢更人不敢信京師無見錢之積而給鈔數倍於昔年鈔至京師無錢可給遂至



鈔直十不得一邊郡無人入中糴買不敷乃以銀絹見錢品搭文鈔爲糴買之直民間中糴不復會筭鈔直惟計銀絹見錢須至高擡糧草之價以就虛數致使官價幾倍於民間斗米有至四百束草不下百三十餘錢軍儲不得不闕財用不得不置如解鹽鈔每紙六千今可直三千商旅凡入東南末鹽鈔乃以見錢四分鹽引六分權貨務惟得七十千之入而東南支鹽官直百千則鹽本已暗有所損矣臣謂鈔法不循復熙豐則物價無由可平邊儲無由可積方今大計無急於此薛向昔講究於嘉祐建行之未幾穀價

遽損邊備有餘逮及熙豐其法始備比年權貨務不顧鈔法屢變有誤邊計惟冀貼納見錢專買東南鹽鈔圖增錢數以僥冒榮賞前鈔方行而後鈔又復變易特令先次支鹽則前鈔遂爲廢紙罔人攘利商旅怨嗟臣願明詔執政大臣精擇能吏推明鈔法無以見行爲有妨無以既往爲不可復如薛向之法已效於昔者可舉而行之今之練政事通鈔法不患無人在京三庫之積皆四方郡縣所入不患無備如以三四百萬緡椿留京師隨數以給鈔引使鈔至給錢不復邀阻上下交信則人以鈔引爲輕賫轉相貿易或



并八系  
卷之三  
支請多惟轉廊就給東南末鹽鈔或度牒之類如東  
南末鹽鈔或度牒勅牒唯許以鈔引就給外餘並令  
在京以見錢入易椿留以爲鈔引之資亦計之得者  
若舊出文鈔亦當體究立法量爲分數支鹽償之自  
昔立法之難非特造始修復既廢亦爲非易欲與經  
久之利則目前微害宜亦可畧惟詳酌可否施行之  
未幾張商英爲相乃議變通損益復熙豐之舊初鹽  
鈔法之行積鹽于解池積錢于京師權貨務積鈔于  
陝西沿邊諸郡商賈以物斛至邊入中請鈔以歸物  
斛至邊有數倍之息惟患無回貨故極利於得鈔徑

請鹽於解池而解鹽通行地甚寬或請錢于京師每  
鈔六千二百登時給與但輸頭子等錢數十而已以  
此所由州縣貿易者甚衆崇寧間蔡京始變法俾商  
人先輸錢請鈔赴產鹽郡受鹽欲囊括四方之錢盡  
入中都以進羨要寵鈔法遂廢商賈不通邊儲失備  
東南鹽禁加密犯法被罪者多民間食鹽雜以灰土  
解池天產美利乃與糞壤俱積矣大槩常使見行之  
法售給才通輒復變易名貼輸對帶二法貼輸者舊  
鈔以十分爲率准筭三分貼輸見錢七分准筭五分  
則貼輸見錢五分對帶者客負鈔請鹽往往阨不卽



界必對元數再買新鈔方聽給舊鈔之半季年又變對帶為循環循環者已賣鈔未授鹽復更鈔已更鈔鹽未給復貼輸錢凡三輸錢始獲一直之貨民無貲更鈔已輸錢悉乾沒數十萬券一夕廢弃朝為豪商夕儕流丐有赴水投繯而死者時有魏伯芻者本省大胥蔡京委信之專主權貨務政和六年鹽課通極四千萬緡官吏皆進秩伯芻非有心計但與交引戶關通凡商旅筭請率尅留十分之四以充入納之數務入納數多以媚人主而張虛最初政和再更鹽法伯初方為蔡京所倚信建言朝廷所以開闔利柄馳

走商賈不煩號令億萬之錢輻湊而至御府頒索百司支費歲用之外沛然有餘則權鹽之入可謂厚矣頃年鹽法未有一定之制隨時變革以便公私防閑未定奸弊百出自政和立法之後頓絕弊源公私兼利異時一日所收不過二萬緡則已詫其太多今日之納乃常及四五萬貫以歲計之有一郡而客鈔錢及五十餘萬緡者虔州是也有一州倉而客人請鹽及四十萬袋者秦州是也新法於今纔二年而所收已及四千萬貫雖傳記所載貫朽錢流者寔未足為今日道也伏乞以通收四千萬貫之數宣付史館以



示富國裕民之政小人得時騁志無所顧忌遂至于此唐乾元初第五琦爲鹽鐵使變鹽法劉晏代之當時舉天下鹽利歲纔四十萬緡至大曆增至六百餘萬緡天下之賦鹽利居半元祐間准鹽與解池等歲四百萬緡比唐舉天下之賦已三分之二紹興末年以来泰州海寧一監支鹽三十餘萬席爲錢六七百萬緡則是一州之數過唐舉天下之數矣寶慶二年監察御史趙至道言夫產鹽固藉於鹽戶鬻鹽實賴於鹽商故鹽戶所當存恤鹽商所當優潤慶元之初歲爲錢九百九十萬八千有奇寶慶元年止七百四

十九萬九千有奇乃知鹽課之虧實鹽商之無所贏利爲今之計莫若寬商旅減征稅度幾慶元鹽課之盛復見於今日矣從之淳祐四年殿中侍御史朱熠言鹽之爲利博矣以蜀廣浙數路言之皆不及淮鹽額之半蓋以斥鹵彌望可以供煎烹蘆葦阜繁可以備燔燎故環海之湄有亭戶有鍋戶有正鹽有浮鹽正鹽出於亭戶歸之公上者也浮鹽出於鍋戶鬻之商販者也正鹽居其四浮鹽居其一端平之初朝廷不欲使浮鹽之利散而歸之於下於是分置十局以收買浮鹽十數年來鈔法屢更公私俱困真揚通泰



四州六十五萬袋之正鹽視昔猶不及額尚何暇爲浮鹽計邪是以貪墨無恥之士大夫知朝廷任買浮鹽龍斷而籠其利累累竈戶列處沙洲日藉銖兩之鹽以延旦夕之命今商賈既不得私販朝廷又不與收買則是絕其衣食之源矣爲今之計莫若遵端平之舊式收鍋戶之浮鹽所給鹽本當過於正鹽之價則人皆與官爲市郤以此鹽售於上江所得鹽息徑輸朝廷一則可以絕戎閩爭利之風二則可以續鍋戶烹煎之利有旨從之

元鹽法

元志

兩浙之鹽至元五年兩浙運司申中書省云本司始額辦鹽十五萬九千引自後累增至四十五萬引又增餘鹽三萬引每歲總計四十有八萬每引初定官價中統鈔五貫自後增爲九貫十貫以至三十五十六十一百今則爲三錠矣每年辦正課中統鈔一百四十四萬錠較之初年引增十倍價增三十倍課額愈重煎辦愈難兼以行鹽地界所拘戶口有限前時聽從客商就場支給設立檢校所稱檢出場鹽袋又因支查停積比兩淮之例改法立倉綱官押船到場運鹽赴倉收貯客旅就倉支鹽始則爲便經二十餘



年綱場倉官任非其人惟務掎克况淮浙風土不同  
兩淮跨涉四省課額雖大地廣民多食之者衆可以  
辦集本司地界居江枕海煎鹽亭竈散漫海隅行鹽  
之地裏河則與兩淮隣接海洋則與遼東相通番舶  
往來私鹽出沒侵碍官課雖有刑禁難盡防禦鹽法  
隳壞亭民消廢其弊有五本司所轄場司三十四處  
竈戶火丁用工之時正當炎暑之月晝夜不休纔值  
陰雨束手彷徨貧窮小戶餘無生理衣食所資全藉  
工本稍存抵業之家十無一二有司不體其勞又復  
差充他役各場元竈竈戶一萬七千有餘彼因水旱

疫癘流移死亡止存七千有餘即今未蒙僉補所據  
拋下額鹽惟勒見戶包煎而已若不早爲僉補優加  
存恤將來必致損見戶而虧大課此弊之一也又如  
所設三十五綱監運綱司專掌召募船戶照依隨場  
日煎月辦課額官給水脚錢就場支裝所煎鹽袋每  
引元額四百斤又加折耗等鹽十斤裝爲二袋綱官  
押運前赴所撥之倉而交納焉客人到倉支鹽如自  
二月至於十月河凍之時以運足爲度其立法非不  
周密也今各綱運鹽船戶經行歲久奸弊日滋凡遇  
到場裝鹽之時私囑鹽場官吏司秤人等重其斤兩



裝為硬袋出場之後沿途盜賣雜以灰土補其所虧及到所赴之倉而倉官司秤人又各受賄既不加辨秤盤又不如法在倉日久又復消折袋法不均誠非細故不若仍舊令客商就場支給既免綱運俸給水脚之費又鹽法一新此弊之二也本司歲辦額鹽四十八萬引行鹽之地兩浙江東凡一千九百六萬餘口每日食鹽四錢一分八釐總而計之為四十四萬九千餘引雖盡其數猶剩鹽三萬一千餘引每有督勒有司驗戶口請買又值荒歉連年流亡者衆兼以瀕江並海私鹽公行軍民官失於防禦所以各倉停

積累歲未賣之鹽凡九十餘萬引無從支散如蒙早降定制以憑遵守賞罰既明私鹽減少戶口食鹽不致廢弛此弊之三也又每季拘收退引凡遇客人運鹽到所賣之地先須住報水程及所止店肆繳納退引豈期各處提調之官不能用心檢舉縱令吏胥坊里正等需求分例錢不滿所欲則多端留難客人或因發賣遲滯轉往他所水程雖住引不拘納遂有埋沒致容奸民藏匿在家影射私鹽所司亦不檢勘拘收其懦善者賣過官鹽之後即將引目投之鄉胥又有狡猾之徒不行納官通同鹽徒執以為憑與販私



井川利總  
鹽如蒙將有司官吏明定黜降罪名使退引盡實還  
官不致影射私鹽此弊之四也本司自延祐七年改  
立杭州等七倉設置部轄掌收各綱船戶運到鹽袋  
貯在倉聽候客人依次支鹽俱有定制比年以來各  
倉官攢肆其貪欲出納之間兩收其利凡遇綱船到  
倉必受船戶之賄縱其雜和灰土收納入倉或船戶  
運至好鹽無錢致賄則故生事留難以致停泊河岸  
侵欺盜賣其倉官與監運人等爲弊多端是以各倉  
積鹽九十餘萬引新舊相竝充溢廊屋不能支發赤  
鹵消折利害非輕雖繫客人賣過之物課鈔入官實

恐年復一年爲患益甚若仍舊令客商自備脚力就  
場支裝庶免停積此弊之五也五者之中各倉停積  
最爲急務驗一歲各賣之數止該四十四萬餘引儘  
賣二年尚不能盡又復煎運到倉積累轉多如蒙特  
賜奏聞選委德望重臣與拘該官府從長講究參酌  
時宜更張法制定爲良規惠濟黎元庶望大課無虧  
見爲住煎餘鹽三萬引差人賫江浙行省咨文赴中  
書省請照詳焉戶部詳運司所言除餘鹽三萬引別  
萬引元貞二年每引增價十五貫大德八年罷運司  
併入宣慰使司恢辦十年立都提舉司增鹽額爲十



井川系錄 卷之二十一  
萬引至大元年各場煎出餘鹽三萬引四年復立運  
司遂定額爲十三萬引增價鈔爲二錠延祐元年又  
增爲三錠運司又從權改法建延汀邵仍舊客商興  
販而福興漳泉四路椿配民食流害迄今三十餘年  
本道山多田少土瘠民貧民不加多鹽額增重八路  
秋糧每歲止二十七萬八千九百餘石夏稅不過一  
萬一千五百餘錠而鹽課十三萬引該鈔三十九萬  
錠民力日敝每遇催徵貧者質妻鬻子以輸課至無  
可規措往往逃移他方近年漳寇擾攘亦由於此運  
司官耳聞目見蓋因職專恢辦惠無所施如蒙欽依

詔書事意罷餘鹽三萬引革去散賣食鹽之弊聽從  
客商八路通行發賣誠爲官民兩便其正額鹽若依  
廣海鹽價每引中統鈔二錠宜從都省區處江浙行  
省遂以左丞所講究咨呈中書省送戶部定擬自至  
正三年爲始將餘鹽三萬引權令減免散派食鹽擬  
合住罷其減正額鹽價卽與廣海提舉司事例不同  
別難更議十月二十八日右丞相脫脫平章帖木兒  
達失等以所擬奏而行之

論坑冶

附蘇葉二論

馬端臨

仇池筆記曰王莽敗時省中黃金六十萬  
斤陳平四萬斤閻楚董卓鄧鳩金亦多其



餘三五十斤者不可勝數近世金不以斤計雖人主未有以百金與人者何古多而今少也鑿山披沙無虛日金為何往哉顏疑寶貨神變不可知復歸山澤耶○石林葉氏曰漢時賜臣下黃金每百斤二百斤少亦三十斤雖燕王劉澤以諸侯賜田生金亦二百斤楚梁孝王死有金四十餘萬斤蓋幣輕故米賤金多也

按如二公之說則金莫多於漢然民間之淘取官府之徵歛史未嘗言之度未必如後世之甚也三代之時服食器用下之貢獻有程上之用度有節未嘗多取於民後之言利者始以為山海天地之藏上之人當取其利以富國而不可為百姓豪強者所擅其說發於管仲而甚於桑弘羊孔僅之徒然不過曰鹽曰

鐵則以其識於民用也金為天地之秘寶獨未聞有征權之事漢法民私鑄鐵者鈇左趾博士使郡國矯詔令民鑄農器者罪至死鐵官凡四十郡而不出鐵者又置小鐵官徧於天下獨未聞有犯金之禁鐵至賤也而權之析秋毫金至貴也而用之如泥沙然則國家之征利無資於金也貨殖傳所載蜀卓氏山東程鄭宛孔氏魯丙氏稱為尤富然皆言其擅鐵冶之利而未聞有藏金之事然則豪強之致富不由於金也上下之間好尚如此蓋猶有古人不貴難得之貨之遺意云



新刊唐荆川先生稗編卷之一百十

新刊唐荆川先生稗編卷之一百十



